

最早起步推进临床创新的举措，一经推出，就受到医院和医生们的欢迎。第二轮“临床创新三年行动计划”2020年启动，覆盖了上海全部市级医院，形成临床诊疗服务与临床科学研究“双轨发展”的良好格局，一个高水平临床研究领域的“聚宝池”呼之欲出。

目前，上海市医院中临床研究中心（CRU）纷纷成立，为院内的研究者开展临床研究提供专业技术支持、实施规范化管理，并统筹协调研究资源。

2020年7月，复旦大学附属肿瘤医院成立临床研究中心。这是一个实体化、独立于医院其他科室运转、专门服务于临床研究的部门。肿瘤医院临床研究中心主任朱正飞指出，运行2年多来，医院临床研究开展的效率和规范性得到提升。医院目前已开展一大批国际前沿、国内领先的多中心临床研究，成为肿瘤临床研究领域的优质“孵化器”。

以乳腺癌治疗为例，过去乳腺癌药物的相关临床研究存在信息的不对称：医生手握许多临床研究项目希望尽快入组患者，而患者却对获取临床研究项目情况、入组方法不知情。临床研究中心建立后，双方的沟通变得更通畅。

据介绍，肿瘤医院乳腺外科主任、乳腺癌多学科团队首席专家邵志敏教授领衔，吴灵教授、胡夕春教授等多学科专家共同组成的临床研究专家指导委员会，对所有在肿瘤医院开展的乳腺癌临床研究项目的设计、筛选、实施进行集中管理，将中心内的临床研究统一筛选、有序分配、全程管理，打造临床研究全流程闭环管理。

临床研究框架中，还有一个“最强大脑”天团在维系着临床研究的伦理方向，它就是伦理委员会。

华山医院党委副书记、伦理委员会副主委伍蓉指出，随着临床研究的快速发展，加强伦理意识和伦理把关越来越重要。伦理委员会的作用就是从第三者角度对每一个研究项目的社会价值、科学合理以及确保对受试者的安全和权益保障进行评估。伦理委员会组成成员中有医药专业背景人员，一般都是本身拥有丰富的临床经验和科研能力的业内专家，他们知道临床研究的“痛点”在哪里，所以更能从专业角度对研究者发起的临床研究的科学思路、设计和方法路径提供指导；伦理委员会组成成员中还有非医药背景人员、法学、伦理学以及外单位（社区代表）人员等，更多的从受试者（患者）角度来考虑研究项目的伦理合理性，从而更好地保护受试者。所以，伦理委员会的核心工作是在对每一个研究项目的全过程进行风险和获益的持续评估，并用专业知识来为项目的开展提供伦理建议和把关。



瑞金医院每年有500多项临床研究项目开展，“研究型病房”的开放使用，则可以帮助医院承载更多的重大临床研究。

“临床研究项目越来越多，尤其是近年来研究者发起的研究，我们积极鼓励研究者在临床实践过程中，以临床发现的问题为导向开展研究，但需要强调的是，在追求数量的同时，更要强调质量，一个好的临床研究首先就必须具备科学性和符合伦理要求，这也是最基本的要求。”伍蓉强调，“伦理审查不是对医学发展的桎梏，而是为医学创新划定必要的伦理航道和价值底线。唯有恰当处理好医学创新与伦理道德的冲突，在突破与谨慎、在开放与‘保守’之间，平衡好医学进步与保护好受试者的关系，才能真正促进临床科研的发展，也才能使医学科技在不断创新的路上行稳致远。”

研究型病房，不错过每一个研究对象

研究型病房是重要的临床研究基础设施，是医务人员开展药物和医疗器械的临床试验、生物医学新技术的临床应用观察等临床研究的重要场所，在CRU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在申康的推动下，上海的市级医院纷纷开始建设独立的研究型病房。

研究型病房围绕临床研究而建设，配备了相关的硬件设施。与普通病房最大的区别是拥有统计学、人工智能、信息技术、医工交叉专业、伦理学等专职人员，这些岗位搭建起临床科研平台，辅助临床研究项目的开展。对于患者而言，他们在这里可以获得正在研究中的最新药物或者器械，而且，受试者能够在一栋楼里完成所有的检测、手术、试验等相关事宜，不用在医院内部来回奔波。

上海交大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在国内医院排行榜上持续名